

# 法律

靜宜大學  
112學年度



## 研究所招生

**一般生10名**(含甄試4名)

考試項目：**筆試**(考試時備有法典)

考試科目：民法、刑法兩科

**在職專班13名**

考試項目：

**1.書面審查**

-自傳(含未來研究方向)

-學經歷證明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
**2.口試**

**報名日期**

**111.12.28~112.03.01**

**甄試日期**

**112.03.11**

- 歡迎非法律相關背景及在職人士踴躍報考！
- 非法律相關背景錄取者，需另修習法律專業課程18學分，若於兩年內修畢，不需另繳學分費！
- 入學前於各大學或其推廣教育處修習法律相關學分班課程，入學後可依相關辦法辦理學分抵免。
- 碩士在職專班學費同碩士班，不另收學分費。
- 本系提供研究生優渥獎助學金，包含績優入學獎學金、獎學金及助學金，另提供行政或教學助理、課程學習助理、教師計畫助理及讀書會助教之多元助學金申請機會。

招生資訊

報名網址



考試資訊以本校112學年度  
招生簡章所載為準

招生資訊：<https://reurl.cc/EXImVn>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ROG2DZ>

洽詢專線：(04)2632-8001分機

17041 ~ 17043